

航 道 通 告

粤江航道通告〔2022〕47号

广东省江门航道事务中心关于崖门出海航道 二期工程崖门大桥桥梁防撞工程 增设上游侧施工栈桥平台 专用灯桩的航道通告

各有关单位、船舶：

因中国铁建港航局有限公司负责崖门出海航道二期工程崖门大桥桥梁防撞工程施工，已完成崖门大桥上游侧施工栈桥的设置。为确保施工河段通航安全，需设置专用灯桩，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设标河段：崖门水道崖门大桥上游河段。

二、航标设置情况：

在崖门大桥上游两侧施工栈桥平台靠航道一端各设置1座专用灯桩，共2座。标体均为高2米的钢管，标体颜色均为黄色。

靠近左岸的专用灯桩灯质为双闪黄光，灯光周期 6 秒 (0.5+0.5+0.5+4.5)，概位为 $22^{\circ} 13' 12.81''$ N, $113^{\circ} 05' 15.68''$ E;

靠近右岸的专用灯桩灯质为单闪黄光，灯光周期 4 秒 (0.5+3.5)，概位为 $22^{\circ} 13' 09.45''$ N, $113^{\circ} 05' 05.28''$ E。

三、航标启用时间：2022 年 10 月 27 日。航标撤销时间另行发布航道通告。

上述各项，请通过该水域船舶加强瞭望，注意识别，谨慎驾驶，以策安全。

特此通告。



广东省江门航道事务中心

2022 年 10 月 27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航道事务中心，江门市交通运输局，江门海事局，江门、新会、台山航标与测绘所。

广东省江门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

2022年10月27日印发